

党建引领审判新篇章

——省法院创立“微课堂”制度成效初显纪事

周锦彤 本报记者 赵梦卓

锐意创新

信息化平台引领学习新风尚

近年来，省法院坚持“以党建带建促审判”的工作思路，重点探索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的方法措施，创造性建立了“微课堂”制度，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加强党建引领，实现党建与审判业务的良性互动，有力推动审判业务全面提升。

面对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传统教育培训模式在时间和空间上受到了诸多限制。为顺应信息化时代的需求，省法院紧密围绕全省法院实际工作，将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打造“微课堂”这一新型学习平台，打破了传统教育培训模式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依托互联网技术，“微课堂”实现了法官干警随时随地自主学习，极大提升了干警学习的便捷性和灵活性，提升了干部教育培训的效率和效果。

该制度的实施，在充分发挥党支部、党小组、理论学习小组等基层党组织引领作用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法官干警队伍的思想理论武装。2023年以来，省法院机关党委精心筛选并收录各支部提交的“微课堂”视频150余份，在院机关内网网站“微课堂”专栏上传，供全体干警随时浏览。

“微课堂”制度秉持着“缺什么补什么、需要什么培训什么”的原则，以灵活便捷、短小精悍的形式，分享政治学习、业务研究、经验分享及问题探讨四个方面内容，并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设计。灵活的课程设计为不同领域的法官干警提供个性化的学习内容和路径，实现更加精准和高效的业务培训。通过组织开展各类精干实效的研讨、交流、分享、展播等活动，进一步丰富教育培训载体、激发党建促审判工作活力，不断促进全省法院法官干警深化业务能力。

四维赋能

干警能力与审判质效双提升

新时代赋予法院干警新使命，多维度学习成为干警们成长不可或缺的新常态。为此，“微课堂”从四个维度精准发力，为干警们精心筹备了多元化的学习资源。

在政治学习方面，“微课堂”突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委的重要会议精神等，有效助力干警们全面把握党的创新理论及中央、省委和院党组的重要工作部署，确保在司法实践中得到精准贯彻和有力执行。

在审判业务方面，“微课堂”紧扣审判实务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侧重结合重要法律颁布、典型案例审判等，邀请资深法官解读法律、剖析案例、分享审判执行经验，着重提升干警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意识，同时推动审判业务稳步发展，为司法工作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活力。

在优秀经验共享方面，“微课堂”搭建了一个广泛的交流平台，推动法官干警及时收集、总结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创新案例、工作成果等内容，相互学习、相互借鉴，从而扩大成果应用，提升审判工作质效，为司法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疑难问题攻关方面，“微课堂”充分发挥集体智慧的力量，为干警们提供了一个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平台。各党支部总结工作中遇到的审判案件法律适用、党建与业务“两张皮”等疑难复杂问题，通过“微课堂”组织研究讨论，创新思路，研讨方案。

多元灵活

审判业务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

“微课堂”不仅内容丰富，形式也灵活多变，包括小辅导、

小研讨、小交流、小分享、“新闻早餐”等多种形式。各领域审判中的复杂知识点通过授课人的讲解简明扼要地阐述出来，有助于相关信息的快速传递与深入理解，干警们通过这种方式能在有限时间内迅速掌握法律规定或典型案例的核心内容，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提升自身的业务能力。

目前，省法院各审判业务部门每周至少组织一次“微课堂”，内容和时间灵活安排，部门全体人员均可作为授课人，可涵盖辅导授课、讨论交流、问题研究、经验分享等多元化选择，充分满足干警的个性化学习需求，实现学习资源共享，促进本部门业务质量提升。

此外，省法院还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在院机关办公内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辟“微课堂”专栏，将资深法官解读、优秀经验分享等精品内容进行推送，为全院法官干警提供了一个便捷、高效的学习平台，有效拓展了学习途径，极大促进了知识的共享与交流。

为进一步提升学习效果，机关党委还选择优秀“微课堂”作品结合“周分享”平台进行现场展示，并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公开播出，提升法官干警参与度与积极性。同时，开通投稿通道，鼓励大家积极发表留言，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根据反馈不断完善和优化“微课堂”的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深化审判业务交流。

作为集体和个人学习的有力补充，“微课堂”充分发挥其独特优势，不仅在提升学习效率、满足个性化需求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也为进一步发挥党支部作用、培育法官干警“七种能力”、促进党建工作和审判业务深度融合构建了稳固根基。

省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自“微课堂”制度建立以来，在促进法官专业成长、加强审判经验交流、增强思想理论建设以及推动审判工作创新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省法院将不断深化“微课堂”制度应用，进一步丰富教育培训载体，激发党建促审判工作活力，为全省法院系统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护航「冰雪奇缘」 兑现平安承诺

本报记者 刘巍

滑粉雪、泡温泉、赏雾凇、尝美食……吉林市地处北纬42度“世界冰雪黄金纬度带”，冰雪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入冬以来，吉林市精心打造“松花江山夜、雪鸟食文泉”十大文旅IP，引得国内外游客踏雪而来。

如何能让游客玩得舒心、安心？近日，吉林市公安局把工作重点融入全市冰雪旅游发展布局，组织各警种全面开启警务“护航”模式。

“小朋友，别怕，告诉警察叔叔，怎么一个人站在这儿？”日前，吉林市公安局丰满分局江南派出所民警在阿什哈达雾凇观赏带巡逻时，发现一名五六岁的男孩，小脸冻得通红，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民警赶紧上前询问，得知男孩和妈妈一起来游玩，因景区客流量大，不小心与妈妈走散，幸好孩子记得妈妈的电话号码。民警立即与孩子家长取得了联系，并约定在景区标志性地点等待。为缓解男孩的害怕紧张的情绪，民警贴心地为男孩买来了冰糖葫芦。不到10分钟，男孩妈妈就赶到约定地点，对民警连连道谢。

“我们依托‘警地融合’优势，组织调动各群防群治力量，形成‘车巡+步巡’‘日巡+夜巡’‘点、线、面’相结合的社会面立体巡控格局，最大限度把警力投放到群众和游客身边，近距离处置突发事件、解决群众困难，让平安保障‘全覆盖’。”江南乡派出所所长高朋介绍。

“要进停车场的往这边来。”“过马路的游客跟上，小孩看住，牵手走。”“拍照的小美女往里靠一靠，注意安全。”近日，在松花湖滑雪场，吉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手持喊话器，正在疏导交通。

据了解，吉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针对游客流量方向优化交通组织管理，持续加强通往景区道路及周边道路安全隐患排查和交通秩序管控，合理设置通行线路，细致做好人车分流工作，对易拥挤地段科学设置疏散通道，在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加强引导服务，避免出现人群对流，拥挤踩踏等情况。

吉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郑红介绍，为助力家乡冰雪经济发展，该支队综合考虑冰雪旅游热门景区周边交通状况、冬季市民游客出行需求等因素，为市民游客规划了多条避开拥堵路段的出行路线，预防发生道路交通事故和长距离、大范围道路交通拥堵，并精选最近的停车区域，科学增设停车位，确保市民游客停车方便。此外，他们还解锁驾驶首违免罚、应急救援等多项“宠客”密码，用管理“温度”提高城市“热度”。

“安全通道绝对不要堆放杂物。还有，一定要关注灭火器压力指示，当显示在红色区域时，要及时更换。”吉林市公安局龙潭分局乌拉街派出所教导员沈国辉一边仔细查看，一边向民宿负责人做好安全提示。

进入12月，吉林市雾凇岛景区迎来国内外游客观赏雾凇高峰。半个多月来，乌拉街派出所民辅警挨家挨户走访民宿，细致排查消防器材是否完备、电线有无老化，反复确认防火措施是否落实到位；联合多部门在景区要道铲冰除雪、撒盐铺沙，全力确保游客出行安全。

除此之外，乌拉街派出所秉持主动作为、热忱服务的理念，向居民、游客宣传防盗窃、防诈骗、防火患知识，提升安全防范意识。派出所还针对辖区商户需求，上门制定安保方案、指导规范经营，更好地服务企业，助力旅游服务品质进阶。

“我们的目标就是让广大游客在这里吃得放心、玩得开心、住得安心，平安而归。”沈国辉说。

提升未成年人综合保护质效

本报讯(林雪茹 记者董鸣宇)为更好地发挥检察机关职能作用，近年来，蛟河市人民检察院不断丰富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内涵，统筹运用多种检察职能，深化未检专业化、规范化、社会化建设，充分发挥法治引领和保障作用，持续强化未成年人双向、综合、全面司法保护，构建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大格局。

2024年以来，蛟河市检察院完善“双基地”建设，打造升级版“法治教育基地”。在原有涵盖法治教育宣传、VR体验等多个功能综合性法治教育基地基础上，升级扩建“互动体验”展厅，增设跑酷答题、翻书机、法治盲盒等功能法治游戏，不定期邀请未成年人体验学习，打造科技感更强、趣味性更浓、体验感更好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同时，联合蛟河市消防大队共建“未成年人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双基地”运行以来，共接待未成年人30余场次2000余人。

蛟河市检察院结合未检工作实际，自主研发“蛟阳护未”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矫治小程序，首创吉林地区智慧未检“云平台”。罪错未成年人通过登录平台端口，完成不同的矫治教育任务。矫治教育任务以清单的方式展示，方便罪错未成年人快速查阅矫治教育任务，通过定期上传思想汇报、学习法律知识、答题测试、参与社区公益活动等方式进行干预矫治，定时及随机打卡，方便检察官掌握未成年人位置信息，防止罪错未成年人离开管控范围。

在预防校园欺凌方面，蛟河市检察院在全地区率先牵头教育、法院、公安等部门，联合制定《蛟河市学生欺凌预防与应急处置预案》，将学生欺凌事件分级，按照“三色”预警及处置。明确了学生、家长、老师以及相关部门的应对措施，明晰了学校、教育局、政法单位等部门各自职责和应急处置的方式方法，采取行之有效的举措，有效预防学生欺凌事件发生，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在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过程中，蛟河市检察院坚持案件办理和社会治理相结合，及时排查监管漏洞，推动行业监管。围绕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和发展需要，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上协同发力，将“当下治”与“长久立”相结合，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起到了办理一案、治理一片、惠及一方的良好效果。

司法建议「小良方」助力环境「大提升」

本报讯(吴丹 王艺璇 记者王子阳)司法建议是法院依法延伸审判职能、主动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途径，是落实“抓前端、治未病”的重要方式。2024年初以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针对审判执行工作中具体案件反映出的问题，从司法视角向有关单位提出改进和完善的司法建议，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助力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该院在审理涉及旅行社经营行为相关案件中，发现一些共性问题。为协同促进全市旅游业高质量发展，该院向文广旅旅部门发出司法建议，为加强市场秩序综合治理、保障游客合法权益建言献策。司法建议发出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积极研究，将建议内容充分纳入具体的旅游行业管理及规范工作中，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在宣传指导方面，坚持全覆盖与分众化相结合，在城区(开发区)进行常态化普法宣传，开展多次旅游普法进旅行社、进商圈、进景区等活动；在监管执法方面，坚持日常监管与重点惩治相结合，以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为统筹，切实履行执法监督职责，加强对旅行社业务的日常执法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在以案促改方面，坚持集中通报与长线提醒相结合，定期召开旅游市场典型案例通报会，做到防微杜渐。

同时，该院根据近3年劳动争议案件情况开展专门调查研究，出具司法建议。在接到司法建议书后，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完成相应整改措施：加强宣传培训力度，提升管理者能力；优化人员配置，充分发挥仲裁职能；多部门协同合作，新增1家企业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推进仲裁办案系统建设，加大线上调解应用，提高劳动纠纷化解质效。

“有事儿找代表”是人大代表对人民的庄严承诺。在通化县通化县的乡镇、社区、村屯，“有事儿找代表”已成了百姓共识。

近年来，通化县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双联”工作机制，在实现选区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全覆盖基础上，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专业优势，聚焦医疗健康服务、法律咨询服务、社会治理服务、产业发展服务、社会教育服务等，建立了15个以选区为单位、以代表为主体、以基层群众为服务对象的专业特色人大代表工作室，将代表特长与百姓需求精准对接，通过靶向监督推动基层治理和群众关心关切问题得到快速解决，拓展了代表和群众有序参与监督、真实表达意愿的途径，丰富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实践。

“零距离”落点准

“人大代表和我们在家门口面对面交流，问题解决了，心也敞亮了。”说起身边的人大代表，英额布镇小都岭村的村民们感触良多。

2023年6月，小都岭村客运线路停运，给该村近600人的出行带来了不便，村民们将问题反映到代表工作室。镇人大代表刘从江了解情况后，积极协调该县交通局、公交集团推动问题解决。2024年2月，停运的公交线路恢复运营。

“镇区夜晚路灯不够明亮，群众出行不便。”2024年初，大安镇人大代表工作室接到水洞村中心组及社区选民反映的



记者近日从最高人民法院举行的“强化欠薪治理 保障劳动权益”新闻发布会获悉，最高法自2024年11月至2025年春节前在全国法院部署开展治理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切实做好岁末年初欠薪案件审判执行工作，依法及时、有力保障农民工权益，让农民工高高兴兴回家过年。

法润校园 守护青春

本报讯(张兵 记者祖维晨)近日，吉林省实验中学举行“法治进校园”活动，为莘莘学子撑起一片法治蓝天。

该校邀请长春市南湖大路派出所民警为学生们带来一堂法治教育课，组织了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等丰富多样的活动，让学生们直观了解法律的神圣与威严。同时，为了使法治宣传常态化，该校利用班会，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使对学生的法治教育，力求增强学生的纪律意识和自我约束能力，有效预防校园违法违纪行为发生，同时也能让学生们在面对不法侵害时保持冷静、机智应对，及时寻求法律帮助。

“校园欺凌、盗窃、暴力等违法违纪行为，不仅严重损害了学生的身心健康，也破坏了校园的正常秩序。法治进校园，有助于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该校相关负责人介绍，该校将法治教育纳入日常教学体系，配备专业的法治教师，定期开展法治教育活动，并动员学生家长积极参与。通过对学生们的法治教育，力求增强学生的纪律意识和自我约束能力，有效预防校园违法违纪行为发生，同时也能让学生们在面对不法侵害时保持冷静、机智应对，及时寻求法律帮助。

让“家门口的民主”可感可及

本报记者 李娜

问题。了解情况后，工作室第一时间与通化县多个部门沟通协调。2024年7月，120盏新安装的路灯投入使用。

增福祉 实打实

“我既是村党支部书记，又是市、县、镇三级人大代表，不能辜负群众信任，要尽心尽力为大家办实事、办好事。”果松镇人大代表工作室代表、东明村党支部书记于锡军时刻提醒自己认真履职。

多年来，于锡军发挥人大代表示范带动作用，带领全村探索乡村振兴新路径，促进全村增收致富。2024年初，在保持村集体企业稳定经营的基础上，村里着重打造食用菌产业，带动60余人实现家门口就业。“2024年，村集体种植黄烟350亩、大豆500亩、西瓜30亩，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望突破200万元。”于锡军高兴地说。

“大家选咱做‘当家人’，咱就必须脚踏实地，为大家干实事。”英额布镇人大代表刘从江是小都岭村党支部书记，他依托英额布镇得天独厚的鲜食玉米种植加工优势，成立了小都岭村玉米种植专业合作社，通过“合作社+企业+农户”方式，带动村

民增收。“每亩比传统种植方式增收300元左右，全村增收100多万元，户均增收3000余元。”刘从江告诉记者，几年来，该村村集体经济不断壮大，已连续两年超百万元。

亮特色 促履职

“以法之名为民解忧，是我给自己定的履职目标。”东安街道文化社区人大代表工作室代表、吉林方维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孙海斌发挥专业特长，带领律所与东安街道文化社区建立公益法律服务项目联盟，通过法律援助、法治宣传、现场调解等方式免费为居民提供法律服务，切实保障居民的合法权益。

“我把自己的姓名、电话张贴在院内最醒目的位置，随时为群众解决就医难题。”大安镇人大代表工作室代表、大安镇卫生院院长于吉开通“院长热线”，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服务老年人、孕产妇、残疾人以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对大安镇镇区以及该镇6个行政村的脱贫户、监测户、重性精神病患者等重点人群进行定期入户排查，建立健康档案，对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进行一般诊疗，提供健康咨询、健康评估、健康指导、用药指导等，有效保障该镇居民多元化就医需求。

群众关心什么，人大代表工作室就聚焦什么。通化县人大常委会立足实际，积极发挥人大代表工作室平台作用，推动代表联系服务群众工作走深走实，使代表履职常态化直达基层末梢，让“家门口的民主”可感可及。